

山东管理学院文件

鲁管院发〔2019〕120号

关于印发《山东管理学院 加强专业建设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《山东管理学院关于加强专业建设的实施意见》已经学校2019年第14次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山东管理学院

2019年12月13日

山东管理学院关于加强专业建设的实施意见

为进一步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要，促进学校教育教学规模、结构、质量综合协调发展，不断优化学科专业布局，强化办学特色，提升办学水平，确保人才培养质量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专业建设的指导思想

以《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》（教高〔2018〕2号）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“双万计划”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19〕18号）等文件为指导，主动适应社会发展和行业人才需求，立足山东，面向管理、服务一线，为区域经济社会和工会事业发展服务，以学校发展战略规划、办学定位、人才培养目标为指导，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，以师资队伍建设为关键，以提高本科专业建设水平为重点，坚持“稳定规模、优化结构、强化特色、提升内涵、保证质量”的基本方针，加强内涵建设，优化专业结构，全面推进学校专业建设和发展工作，构建以工会和劳动关系为特色，管理学科为主体，管、经、工、文、艺、法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。

二、专业建设的基本原则

1. 需求导向，以人为本原则。坚持以社会发展和行业需求为导向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，坚持以学生为中心，建立科学合理的人才培养体系。

2. 结构优化，特色发展原则。调整优化学科结构，做好存量调整、增量优化，推进优势特色专业发展，培育、创建一批高水平的本科专业。

3. 分类指导，重点扶持原则。以优势特色专业建设为核心，对基础条件好、社会适应面广、有发展潜力、有特色的专业进行重点建设和扶持，坚持专业建设与学科建设、课程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和教学条件建设等相结合。

4. 注重质量，持续发展原则。建立多方评价教育教学质量的机制，构建质量评价监控体系，切实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。要将专业建设作为长期任务，长抓不懈，要制定专业中长期建设发展规划，有步骤分阶段逐项落实。

三、专业建设的任务

1. 优化专业结构布局。根据学校的办学定位和发展的总体目标与地方社会、经济发展的需要培育和申办新专业，对学科水平低、办学条件差、教学管理不善及招生就业困难的专业，实行减少招生数量或停止招生。

2. 打造特色专业群。按照山东管理学院“一学院一品牌一特色”建设实施意见，各二级学院应在立足学校办学定位和优势特色的前提下，着力建设本学院的特色品牌专业，打造学校的特色专业群。

3. 建立竞争机制。对于办学特色鲜明、招生及就业形势好的专业，立项重点建设，打造一批国家级、省级和校级品牌特

色专业，在人才培养和教学改革方面起带头、示范和辐射作用。对学科设置陈旧，社会需求不大，就业率低下的专业减招或停办。

4. 建立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机制。鼓励和支持各二级学院开展校企合作办学，加强产教融合，以产业和技术发展的最新需求推动学校人才培养改革。

5.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根据人才需求规格的变化，不断优化课程体系，更新课程内容，增强人才培养的特色。

四、专业发展规划和建设内容

（一）专业发展规划

各二级学院应根据学校的发展规划，做好专业建设和发展规划，把本科专业结构调整和专业建设作为学院战略发展、学科建设及人才培养规划的重要内容，使专业建设落到实处。专业建设要有所侧重，一方面要加强特色鲜明的本科专业应用性建设，增设新兴专业，逐步形成一批不同层次的特色专业，凸显学校专业优势；另一方面要努力办好已有专业，不断满足社会经济发展对人才的需求。

（二）专业建设内容

1.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。师资队伍建设是保证专业人才培养的根本，应建设一支年龄结构、学历结构和学缘结构合理，教学水平高、教研能力强、相对稳定的教师队伍。要充分发挥学术造诣高、教学经验丰富的老教师的传帮带作用，抓好中青年

骨干教师的培养提高，注重选拔优秀教师到其他高校助课、到企业挂职锻炼。

2. 加强专业课程建设。课程建设是专业建设核心的体现，要明确建设的指导思想、目标、任务和原则等，要制定科学的课程建设规划，并按计划认真组织实施；围绕人才素质能力要求，开展课程教学内容、结构体系改革、教学方法与手段改革；加强精品、优质课程建设，定期开展课程建设评估，提升课程建设水平。

3. 完善专业教学文件。教学文件是学校教学管理、教学过程的各种教学基本资料。要建立健全落实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各项教学基本制度，要完善涉及专业的各项教学基本资料，包括人才培养方案、教学大纲、教学日历、教案、课件等。

4. 加强专业教材建设。教材建设是专业建设基本工作之一。要重视教材质量，合理规划教材建设。针对课程内容变革选用和组织编写专业教材，鼓励、支持选用和编写反映时代特点的高质量教材；加强自编教材的建设与管理，开展专业教材建设评估、评选工作，保证教材符合、满足专业教学的需要。

5. 完善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办学机制。积极集聚优质教育资源，优化人才培养机制，着力推进与政府部门、企事业单位合作办学、合作育人、合作就业、合作发展，强化实践教学，不断提升人才培养的目标达成度和社会满意度。

6. 加强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。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应坚持

校内外相结合的原则，注重校外实践教学平台建设，本着互惠互利原则，积极寻求社会力量对专业办学的支持。实践基地建设要与专业建设相匹配，突出重点，定期开展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检查评估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杜绝低水平重复建设，提高资源利用率。

7. 加强专业教学研究与改革。鼓励各专业以多种形式开展富有特色的多样化教学研究与改革，通过实施教研教改立项制度和教学奖励制度，依托质量工程项目建设，调动广大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进行教学研究与改革的积极性。

8. 加强专业特色建设。各二级学院既要建设特色专业，还要打造专业特色，鼓励各专业错位发展，不断加强专业内涵建设，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。

五、专业检查与评估

1. 专业检查与评估通过二级学院自查自评、学校复评验收的方式，具体程序依据学校专业评估相关办法执行。

2. 学校建立专业评估与预警、退出机制，依据专业动态调整相关实施办法执行。

六、专业建设的组织管理

1. 专业建设实行校院两级管理，学校进行统筹规划和宏观指导，二级学院作为专业建设的主体。

2. 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指导制定各专业建设标准，对专业建设工作进行检查评估，指导人才培养方案制（修）订以

及审定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等工作。

3. 二级学院是专业建设的主体，应根据学校学科专业发展布局与结构调整要求，制定本学院的专业发展规划及建设计划，并组织实施；负责本学院各级各类专业建设项目的申报、建设和管理工作；按照学校专业评估的要求组织开展专业检查评估。

七、专业建设经费

1. 学校依据专业所属学科门类对特色专业、重点专业分别资助相应建设经费。

2. 学校设立专项经费，对立项的国家级、省级和校级一流、品牌、特色专业予以建设经费资助。

